

关于举办“广东省中学青年数学教师优秀课（说课）评比”

活动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中数会、教研室：

根据中国教育学会中学数学教学专业委员会通知精神，于2012年将进行全国中学（初中、高中）青年数学教师优秀课研讨评比活动（见附件）。我会为配合这一活动的开展，决定于2012年5月10日至15日举办全省中学（初中、高中）青年数学教师优秀课说课评比活动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地选拔后按以下比例初、高中（各20名）分开排序各上报一、二、三等奖推荐材料：

级 别	类 别	名 额	上 报 材 料
初中或高中	一等奖	4	排序名单；按一个课时设计“教案”和按15分钟设计“教案说明”电子、文本稿；同课题一节上课录像光盘。
	二等奖	10	按一个课时设计“教案”和按15分钟设计“教案说明”电子、文本稿。
	三等奖	6	
省级以上(含省级)课题	等级建议	1-2	按课题整合上报名单、材料、同课题一节上课录像光盘。名次由我会组织专家组审议后确定。

（注：各地级市推荐的4名一等奖候选人经我会初步评选后将选出其中2名参加现场说课，从中挑选优秀者参加全国选拔比赛。）

说课时间不超过15分钟。

教案和教案说明以及录像要求参照《举办全国中学（初中、高中）青年数学教师优秀课（讲课、说课）评比活动条例（暂行）》（见附件）。

教案体例为：

课题：×××，授课教师×××，教材：××××（以上居中）；正文依次为，1 教学目标；2 教学重点、难点；3 教学方法与手段；4 教学过程；……等。

教案说明大约 500 字。

本次活动评审费 100 元/人。

二、会议事项:

(一) 为交流和推广经验,原则上不参会交流的不予评奖。

(二) 会议地点在广州市华泰宾馆(广州市先烈南路 23 号)。

1、初中:5 月 10 日下午报到,11 日-12 日上午 8:00 至下午 6:00 大会。

2、高中:5 月 13 日下午报到,14 日-15 日上午 8:00 至下午 6:00 大会。

(三) 会务费 500 元/人;旅差费、住宿费回原单位报销。

请参加活动的各个单位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之前将有关材料寄广州市广卫路 14 号(510035)黄丽璇同志收并同时发电子邮件到 gz83339091@126.com,
联系电话:(020) 83339091。

为了保证会务正常运作,请参加活动的各个单位提前将评审费、会务费以邮局汇款方式上交我会,汇款:广州市广卫路 14 号广东教育学会中数会黄丽璇收,汇款时请注明 2012 中数评课费,报到当天持汇款凭证领取发票。



广东省青年数学教师优秀课评比参会回执:(4 月 30 日前寄回)

姓 名	性 别	联系电话	E-mail

单位(盖章): _____ 年 月 日

附件：

举办全国中学（初中、高中）青年数学教师优秀课（讲课、说课） 评比活动条例（暂行）

一、优秀课评比的宗旨

为了全面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，根据国务院《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》的精神，实施教育部颁布的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和《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数学教学大纲（试验修订版）》、《全日制普通高级中学数学教学大纲》、《全日制义务教育数学课程标准（实验稿）》、《普通高中数学课程标准（实验）》中所规定的要求，提高青年数学教师的思想业务素质 and 教学能力，交流教学技艺，推广先进的教学经验和教改经验，深入开展教学研究，努力提高数学课堂教学水平，加大教学改革力度，以适应新世纪对我国基础教育培养高素质人才的需求。

二、优秀课的评比标准

优秀课（包括讲课和说课）评比标准，以《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数学教学大纲（试验修订版）》、《全日制普通高级中学数学教学大纲》、《全日制义务教育数学课程标准（实验稿）》和《普通高中数学课程标准（实验）》所规定的各项要求为基本依据，全面提高课堂教学质量。不仅要重视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落实，而且要充分重视学生能力的培养，特别是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。在课堂教学中，要充分发挥学生的主动性，提倡“启发式”“探究式”“开放式”等教学思想和教学模式，使学生学会学习、学会探究和学会与人合作等。要以体现知识教学的正确性，技能训练的充实性，能力培养的充分性，以及在教学中结合教学内容进行思想品德教育，面向全体学生与因材施教为评课的基本要求。

由于“讲课”与“说课”不尽相同，“讲课”主要通过现场课堂教学实践，以体现教学设计思想与教学技艺；而“说课”的重点则应放在“怎么教”和“为什么这样做”，以及教学效果预估的分析和说明。“说课”可以是对课前教案的设计阐述，也可以是对课后教学的评价与分析。

（一）讲课的评比标准

1. 教学目的。其中包括知识的深广度；技能训练，能力培养，思想品德及心理素质等侧重面的反映。

2. 教材选择。其中包括与教学目的一致性的反映；重视“基础与创新”、“知识与应用”、“教学和因材施教”的反映，以及在参照课本内容的基础上，结合学生实际，选择与处理教材（包括例题、习题）的反映。

3. 教学过程。其中包括正确处理教与学关系的反映。一方面恰当的提供知识的背景材料，创设教学情境，运用所提供的知识使学生认识数学本质；另一方面

引导学生手脑并用积极进行思考，组织学生主动参与学习活动，注意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。另外，还包括在教学中处理反馈与调节、归纳与小结等教学环节的反映能力。

4. 教学手段。注重现代教学手段运用的必要性与有效性，其中包括图表、模型、投影、录像、计算机等使用的必要性的反映，以及运用这些手段，正确发挥教学作用的反映。

5. 教学方法。注重学生的认知能力和心理水平适应性发展性的反映。其中包括贯彻教学原则和学习理论的正确性与充分性的反映，以及在重视教学方法的针对性与灵活性的同时，重视学习方法指导的有效性的反映。

6. 教师基本素养

(1) 语言：正确性、通俗性、简练性、感染性的反映。

(2) 板书：字、式、图的正确性、工整性、美感性，以及板书设计的系统与醒目的反映。

(3) 观察：观察学生动态活动能力的反映。

(4) 聆听：聆听学生答与问话能力的反映。

(5) 教态：负责、和蔼、感染教态的反映。

(二) 说课的评比标准

1. 教材分析。正确说明教材的地位、作用、重点、难点，并参照课本与教学大纲（课程标准），进行取材的分析与处理。

2. 目的分析。说明在教材分析的基础上，并根据学生的认知特点，如何恰当地确定教学目的要求的思考与分析。

3. 过程分析。说明教学活动与学习活动，如何有机结合的安排设计过程的构想。

4. 教法分析。说明教学方法的选择（包括必要的教学手段的使用）如何最大限度地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以利于最优化地达到教学目的思考与分析。

5. 评价分析。说明教学评价、反馈与调节措施的构想与教学措施的设计。

说明：在一般情况下，说课是对一节课作出分析，可以利用录像带、计算机、投影等教学手段，作为说课的辅助工具。